

DECC

主编 唐国强

亚太与东亚区域经济 一体化形势与建议



世界知识出版社

亚太与东亚区域 经济一体化形势与建议

主编 唐国强

世界知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亚太与东亚区域经济一体化形势与建议 / 唐国强主编. —北京:
世界知识出版社, 2013.12

ISBN 978-7-5012-4563-5

I. ①亚… II. ①唐… III. ①区域经济一体化—亚太地区、东亚—
文集 IV. ①F114.46-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262468号

书 名	亚太与东亚区域经济一体化形势与建议 Yatai yu Dongya Quyu Jingji Yitihua Xingshi yu Jianyi
主 编	唐国强
责任编辑	龚玲琳 余 岚
责任出版	刘 喆
责任校对	陈可望
出版发行	世界知识出版社
地址邮编	北京市东城区干面胡同51号 (100010)
网 址	www.wap1934.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京科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印张	720 × 1020毫米 1/16 25印张
字 数	405千字
版次印次	2013年12月第一版 2013年12月第一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012-4563-5
定 价	45.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缩 写 表

ABAC	APEC工商咨询理事会
ABTC	“亚太经合组织商务旅行卡”
ABTH	《APEC商务旅行手册》
AEC	东盟经济共同体
AFTA	东盟自由贸易区
AMTAC	美国制造业贸易行动协会
APEC	亚太经济合作组织
APIP	亚太粮食安全信息平台
ASEAN	东南亚国家联盟
ASEAN+3	东盟+中日韩
BIMP-EAGA	东盟东部增长区
BIT	中美双边投资协定
BMC	APEC预算管理委员会
CAFTA	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
CAP	集体行动计划
CCC	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
CEPEA或“10+6”	东亚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
CERN	欧洲核研究中心
CGE	一般均衡
CJK	中日韩自由贸易区
COST	“欧洲科学和技术合作”
CTC	税则分类改变标准
CTI	APEC贸易和投资委员会



DDA	多哈发展议程
EAFTA 或 “10+3”	东亚自由贸易区
EC	APEC 经济委员会
ECFA	海峡两岸经济合作框架协议
EIT	“欧洲创新和技术所”
EMBO	欧洲分子生物组织
EODB	世界银行营商环境报告
EPA	经济伙伴关系协定
ERA	“欧洲研究区”
EUREKA	尤里卡
EVSL	APEC 部门自愿先行自由化计划
FDI	对外直接投资
FTA	自由贸易协定
FTAAP	亚太自由贸易区
FTAs	自由贸易区
FWG	渔业工作组
GATS	《服务贸易总协定》
GATT	关贸总协定
GCC	海湾合作委员会
GCR	《环球竞争力报告》
GDP	国内生产总值
GNP	国民生产总值
GPA	《政府采购协定》
HACCP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
HSC	统一分类制度
IAP	单边行动计划
ICSID	“国际投资纠纷解决中心”
IEC	国际电工技术委员会
IMT-GT	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泰国增长三角
IPR	知识产权
ISDS	投资商—国家争端解决机制



ISO	国际标准组织
ITA	电信协定
KIC	“知识和创新共同体”
LAISR	《实施结构改革领袖议程》
LPI	“物流绩效指数”
MEAs	多边环境协定
MPA	海洋保护区
MRA	相互承认资格协定
MRCWG	海洋资源保护工作组
MRT	APEC 贸易部长会议 (MRT)
NAFTA	北美自由贸易协定
NBGP	政府采购非约束性原则
OFWG	海洋与渔业工作组
P3	“太平洋三国更紧密经济伙伴协定”
P4	跨太平洋战略经济伙伴关系协定
P5	“跨太平洋五国自由贸易区协定”
PAFTAD	太平洋贸易与发展论坛
PASC	太平洋地区标准大会
PATA	亚太旅游协会
PECC	太平洋经济合作理事会
PPFS	粮食安全政策伙伴关系
PPP	公私伙伴关系
PPWE	妇女与经济政策伙伴
PSU	APEC 政策支持小组
PTA	优惠贸易协定
RCEP	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
REI	区域经济一体化
RFMO	地区渔业管理机构
ROO	原产地规则
RTAs	区域贸易协定
RVC	区域价值成分标准



S&C	标准一致化
SAA	简单平均最惠国关税
SCE	APEC 经济技术合作高官指导委员会
SOE	国有企业
SOM	APEC 高官会议
SP	特定工序标准
SPS	动植物卫生检疫措施
TBT	技术性贸易壁垒
TILF	APEC 的贸易投资自由化与便利化
TPP	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
TPSEP (P4)	《跨太平洋战略经济伙伴关系协定》
TRIPS	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
TRIPS+	超《WTO 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的标准
TRQ	关税税率配额
UN/EDIFACT	联合国/行政、商业和运输电子数据交换
URA	乌拉圭回合协定
VAP	“自愿行动计划”
WTO	世界贸易组织



为世界和平与发展 不断贡献的中国外交

——中国前外交官联谊会会长吉佩定
在“TPP进展与挑战”国际研讨会上的发言

(代序)

各位来宾，
各位朋友，女士们、先生们，

非常高兴能够与知名经济学家、全球经济和地区经济一体化研究方面的学者、专家共聚一堂。首先，请允许我祝贺中国太平洋经济合作全国委员会举办本次关于TPP发展与挑战的重要研讨会。

自APEC成立以来，我们亚太地区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地区合作机制如雨后春笋般涌现。如今，我们有APEC，东盟10+1，东盟10+3，东亚峰会和现在的RCEP等。自2009年11月奥巴马政府宣布加入TPP谈判后，在过去的两年中，相关话题的讨论非常热烈。中国对所有旨在推动地区经济一体化的建设性机制的讨论均持开放态度，包括TPP。相信你们的思考将非常具有启发意义和价值，并为包括支持者和反对者在内的所有相关方提供良好的研究视角。我们一定会从你们的讨论中受益匪浅。

中共十八大刚刚结束，这是中国在进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时期所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会议指出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解放思想，继续推进改革开放，克服困难，坚定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



当今世界正在发生复杂而深刻的变革，但和平与发展仍然是时代的主题。多极化和经济全球化的趋势进一步增强，各领域的全球合作也在飞速发展。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的综合实力不断增强，国际力量对比日益均衡，有利于世界和平。所有上述的因素均为确保世界的和平与稳定创造了有利条件。

过去的十年中，中国在谋求自身政治经济稳定的同时，一直致力于促进世界和平和推动全球发展。中国的贡献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中国有力地推动了世界经济发展。在过去的十年里，中国在维持国内经济较高增长的同时，对世界经济每年增长的贡献率超过20%。自世界金融危机爆发以来，中国向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注资共计930亿美金，成为拉动世界经济复苏的重要力量。中国还是南南合作的积极参与者并承诺给发展中经济体提供1700亿人民币的援助。

第二，中国致力于维护世界的和平与稳定。中国坚持以和平的方式解决国际争端，积极参与国际安全领域的对话与合作，在地区热点问题上努力倡导互信、互利与相互合作。作为联合国常任理事国之一，迄今为止，中国已经派遣超过2万人次参与了世界范围内的15次维和任务，这些努力得到了国际社会的高度赞扬。

第三，中国努力发展与世界各国的全面友好合作关系。中美之间的合作伙伴关系在稳步推进，双边贸易额达4470亿美元。中俄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迈上新的台阶，两国间贸易年增长超过30%。中国积极支持欧盟为应对主权债务危机而作出的努力。中国与周边国家的互信关系也得到进一步增强。与此同时，中国还加强了与金砖国家间的关系，巩固了与包括非洲和阿拉伯世界国家在内的广大发展中国家的团结与合作。上个月，在海南，由我担任会长的中国前外交官联谊会也成功地举办了第三届中非合作圆桌会议，超过40个非洲国家的政治家、官员、大使和学者参加了会议。会议通过了《万宁宣言》以进一步加强中非友好合作。

第四，中国有力地维护了国际公平与正义。中国支持联合国按照《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发挥更大的作用，并致力于推动国际关系民主化，维护发展中国家的权利和利益。中国支持二十国集团成为全球经济治理的主要平台，推动建立公平合理的国际经济新秩序。

第五，中国全面参与应对全球性挑战。中国成功应对了“非典”和甲型



流感,积极参与气候变化、粮食和能源安全以及国际减灾合作。今天,中国的能源自给率达90%且单位GDP能耗已经下降了13%。

第六,中国努力推动世界不同文明间的对话与交流。中国成功地举办了北京奥运会和上海世博会,支持世界各国寻求符合其自身国情的发展道路并推动全球文化的多样化。

总之,中国将继续致力于世界的和平、发展、合作,共赢,不断为世界的和平与发展作出自己的贡献。

女士们,先生们,朋友们,亚太地区作为经济增长的引擎已经成为世界的中心,推动世界经济的不断发展。尽管欧洲身陷主权债务危机、美国经济衰退、世界市场萧条,只要我们坚定决心,深化合作,建立互信和信心,本地区的未来充满光明。我相信,只要我们对未来充满信心,进行更紧密的合作,共同努力,共同进步,就能够克服近期困难,将本地区的发展推上一个新的台阶。

朋友们,我借此机会感谢大家对中国太平洋经济合作全国委员会的支持并预祝研讨会取得圆满成功!

谢谢大家!

2012年12月6日

于北京



前言

中国太平洋经济合作全国委员会会长 唐国强

亚太和东亚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是当今世界经济全球化潮流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参与成员之众、人口之多、经济体之多样性、经济规模之巨大、发达经济体和发展中经济体利益矛盾之尖锐、一体化机制之纷繁复杂均令人瞩目。亚太和东亚区域经济一体化的当前形势和未来发展趋势牵动着本地区决策者和域外大国（集团）的敏感神经，各方均在密切关注，积极筹谋对策。中国太平洋经济合作全国委员会于2012年12月和2013年1月先后召开了两次国际研讨会，分别讨论“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TPP）的进展与挑战”和“亚太经济合作组织（APEC）的发展前景”，与会专家就此发表了不少独到见解。

一、亚太区域经济合作的总体形势

亚太区域经济合作酝酿于上世纪六七十年代，肇始于80年代，迅速发展于90年代，逐鹿于21世纪至今。如果说上世纪90年代亚太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主要由亚太经济合作组织（APEC）所主导，那么，进入21世纪亚太和东亚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出现了“竞争性自由化”的局面。

首先是本世纪初，东亚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蔚然兴起。东亚各国在亚洲金融危机之后觉醒，联合自强，发起了属于东亚地区的合作行动，譬如，具有稳定金融市场作用的清迈倡议等，东北亚的中国、韩国、日本从无到有，先后与相关经济体成立了自由贸易区或全面经济伙伴关系。特别是与东盟达





成的相关自由贸易安排，极大地推动了东亚区域经济一体化的进程。在此期间，美国受9.11事件影响，将主要精力集中在中亚地区，对包括APEC进程在内的亚太和东亚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兴味索然，受到东亚地区的批评，美国国内担忧和批评之声也不绝于耳。而一些规模较小的经济体不甘落后，文莱、智利、新西兰、新加坡等国悄然成立了“跨太平洋战略经济伙伴关系”，简称P4。

接着，美国开始回过神来，担心在“太平洋中间划线”，^①在2006年越南APEC会议上提出了建立“亚太自由贸易区”（FTAAP）的建议，并写入APEC领导人非正式会议宣言，但该提议并未引起各方的足够重视，甚至美国内部对此也有不同意见。在此前后的数年里，东亚地区的自由化进程呈现两个趋势。一方面，各经济体加快双边自由贸易区建设；另一方面，它们也认识到有必要建立属于东亚地区的经济一体化机制。但由于中国和日本之间存在东亚自由贸易区（EAFTA，或简称“10+3”）和东亚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CEPEA，或简称“10+6”）的路线之争，一体化进程受到影响。

2008年和2009年，美国轻松地接过P4的外壳，发起了“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TPP），标榜高规格、全覆盖，面向21世纪。这一行动被看作是美国重返亚太战略的重要一环。在几年的时间里，TPP谈判成员迅速扩大，由9个扩展为目前的12个。TPP的出现冲击着东亚的一体化进程，对其产生了“鲶鱼效应”，促进了东亚地区经济一体化强劲发展。东盟要力保其在区域合作中的“中心地位”（Centrality），中国与日本也在2011年在路径选择上弥合了分歧，不再纠缠于10+3和10+6的道路之争，这为东亚一体化进程的深化打开了大门。在2012年8月底召开的东盟十国、中国、日本、韩国、印度、澳大利亚和新西兰的经济部长会议原则上同意组建“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同年，中国和韩国于5月启动自由贸易区谈判，并计划于2015年结束。中国、日本和韩国于11月宣布启动中日韩自由贸易区（CJK）谈判。

RCEP的出现客观上起到了整合东亚多个10+1自由贸易区的作用，并与TPP构成亚太地区双轨竞争的局面。于是，亚太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在2012年的节点上，形成了TPP和RCEP双轨道竞争性自由化的整体格局。

^① 美国彼得森国际经济研究所所长弗雷格·伯格斯坦语。



TPP和RCEP应该相互促进、相互补充。TPP由美国主导,标榜高标准、全覆盖,符合美国等发达国家以服务业为主,在经济制度、知识产权、创新能力等方面具有比较优势的经济特点;RCEP以东亚新兴经济体为主体,在标准和覆盖范围方面均超过了有关方面现有的自由贸易安排,反映了以制造业为主、出口为导向的新兴经济体的竞争优势和诉求。美国推行TPP的目的是抓取亚太区域合作主导权,通过规则制定,提高发展中经济体的竞争成本,为其公司进入发展中经济体打开方便之门,同时吸引外资回流,创造就业。RCEP本质上是通过规则制定进一步完善东亚生产网络,通过开放发展、综合安排和逐步推进等制度满足东亚发展需要。TPP因其制度刚性,影响了新成员的加入;RCEP因具有灵活性和渐进性的特点,照顾到发展经济体的不同发展阶段和成员多样性,具有成员广的优势。

TPP和RCEP均有难度,均需经过艰巨和漫长的谈判。考虑到两大机制谈判中的难点,特别是当前相关国家间的复杂关系和亚太格局的微妙演变,TPP和RCEP的谈判均不会一帆风顺。

二、TPP进展缓慢,面临多重挑战

TPP谈判完全由美国主导,缺乏灵活性,片面强调高标准和全面性,在某些方面却又实行双重标准,导致谈判进程缓慢。美国、新西兰等国学者指出,TPP谈判采取一揽子方式,任何一章节的谈判没有完成,则整个谈判均不能结束,谈判注定旷日持久。19轮谈判已过,但尽管有消息称近年TPP的有关谈判方要在某个地区会议上提出一个基本的方案,但离预订到2013年结束谈判的目标相去甚远。目前TPP谈判中的主要问题如下:

(一)在市场准入方面,美国违背各方意愿,不同意就简单统一的准入标准进行谈判,坚持仅和未与其缔结自由贸易区的国家谈判,成员间已有自由贸易区的,不再在TPP框架下重新谈判。秘鲁也持相同立场。其余国家之间将就一揽子市场准入问题进行谈判。敏感产品的市场准入谈判继续僵持。美国竭力主张将农产品谈判留给WTO,与澳大利亚争执不下。

(二)在原产地规则方面,美国坚持就具体商品谈判原产地规则,不同意其他各方所提出的简单易行的增加值累计法。在越南所关心的纺织品问题上,美国坚持“从纱算起”的规则,即输美纺织品若要享受关税优惠,则必



须从美国采购纺织品所用纱线。关于产品市场准入和原产地规则的这些办法使 TPP 的所谓高标准大打折扣。

(三) 在服务业方面, 各方已同意采用“负面清单”方式, 但初始清单过长。马来西亚和越南等发展中国家金融服务业较为落后, 对该领域的开放相当谨慎。

(四) 在投资问题上, 美国倡导投资商—国家争端解决机制 (ISDS), 其要害是争端可交由第三方仲裁, 争议最大, 各方疑惧难消。新西兰专家斯莱指出, ISDS 的主要问题是, 外国投资商在待遇上将凌驾于本国投资商之上, 对国家立法和政府行政产生“寒蝉效应”, 且第三方仲裁的公正性难以保证。澳大利亚明确表示拒绝接受 ISDS。此外, 美国限制资本控制的倡议也难为经受过东亚金融危机的东盟国家所接受。

(五) 在竞争政策方面, 各方尚未谈拢, 美国关于国有企业与私营企业公平竞争的提议难为新加坡、马来西亚和越南所接受。

(六) 在知识产权方面, 美国提出超 WTO《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TRIPS) 的要价。澳大利亚、新西兰等国对此怀有强烈抵触情绪。在药品方面的限制将严重影响其他成员的医疗保健制度, 势必提高相关国家的医疗开支; 片面扩大知识产权保护也将危及有关国家的创新增长战略。

(七) 在劳工和环境问题上, 美国为满足其国会要求, 分设两个章节就劳工和环境问题作出专门规定。主要问题是, TPP 相关规定的约束性的大小如何确定, 引用的国际法规能否为其成员所接受。以劳工问题为例, 简单的办法是将国际劳工组织的 8 个公约纳入其中, 但美国仅签署了其中的两个。此外, 相关规定将降低发展中国家的比较优势, 对它们造成巨大的压力。同样, 在规制一致化方面, 发展中经济体也缺乏相应制度能力, 谈判必然困难重重。

(八) 美国主张的互联网数据自由传输和跨境设立服务器的电子交易条款也难获得一致认同。争议的焦点在于能否对过境信息流施加必要的限制和监管。

三、亚太相关各方处境和考虑不同, 对 TPP 采取不同的应对策略

美国将 TPP 视为经济上重返东亚、重塑多边贸易谈判进程的重要抓手,



因此给予高度重视，在谈判中充分展示了“自私的霸权”特点，主导谈判，不肯轻易让步。其他老成员立场强硬，不论与美国还是相互之间均不肯轻易妥协。总体上美国采取攻势，其他成员采取守势。

东亚地区各国对 TPP 反应不一。2013 年，日本已加入 TPP，曾预言日本将加入 TPP 的亚洲银行研究院院长河合正弘表示，日本有意克服国内阻力加入 TPP；加入 TPP 对日本总体有利，特别有利于日本企业的海外扩张，且能倒逼国内改革，平衡对中国的“过度依赖”，防范“中国风险”。

泰国学者坦特拉蓬表示，泰国加入 TPP 在市场准入方面的收益微不足道，主要看中 TPP 在服务业开放、保护投资者、公平竞争等方面的潜力。但泰国要加入 TPP 将在诸多领域面临严峻挑战，政府需要采取措施，做出重大调整。

相对于 TPP，东亚的 TPP 成员和非成员均更为青睐 RCEP。根据日本学者的测算，RCEP 对日本带来的经济福利远大于 TPP，因此，日本对 RCEP 也持积极态度。日本加入 RCEP，能促进其加入 TPP，反之亦然。韩国学者郑仁教指出，韩国已与美国签署自由贸易区，韩国估计 TPP 标准将低于韩美自由贸易区，加入 TPP 的边际收益不大，表现相对超脱。此外，韩国也不愿意给予澳大利亚等国与美国同等的牛肉市场准入。当前韩国的第一选项是中韩 FTA，其后依次是 CJK 和 RCEP。

东盟对 RCEP 寄予很大希望，如印度尼西亚学者吉斯曼表示，RCEP 应该成为东亚同心协力的行动而不是单纯强调东盟中心性。马来西亚学者苏帕马尼厄姆指出，马来西亚也害怕在 TPP 中遭受净损失，影响经济发展，因而希望通过 RCEP 规避风险。

四、重新审视 APEC 在亚太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中的作用

近年来，区域经济合作机制化进程快速发展，特别是自由贸易区激增，而 APEC 未能在 2010 年按期实现茂物目标所规定的发达经济体实现贸易投资自由化的计划。相比之下，APEC 似乎风光不再，甚至有人开始怀疑 APEC 存在的意义。

实际上，APEC 进程一直受到各经济体的高度重视，尽管各种各样的自由贸易安排层出不穷，有的甚至声势浩大，但在可见的将来，亚太地区将没有一种合作机制能够取代 APEC。美国专家马修·古德曼指出，APEC 每年将



工作层级的官员聚集在一起，就具体事务进行磋商，开展交流；APEC还发挥着新思想孵化器的作用；在促进贸易投资自由化和便利化方面，APEC仍然发挥着引领作用；而且，APEC也是美国总统与其他经济体领导相聚的场合。此四个因素足以保证APEC在地区合作中的重要地位。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张蕴岭指出，APEC是亚太地区相对完整、成熟的经济合作机制。对中国来说，是一个很好的促进和平发展、合作共赢、包容互鉴理念的平台，汇集了大国、周边国家、发展中国家和多边外交对象，是重要的地区合作机构。

尽管APEC茂物目标并未如期实现，但APEC一直为实现此目标而努力。众所周知，APEC奉行协商一致和自愿非约束性原则，主要通过单边行动计划（IAP）来推动贸易投资自由化和便利化。近年来，在原来的基础上，APEC部分经济体在实行新IAP。此外，APEC商务旅行卡计划也已经广泛实施，便利了APEC成员经济体的企业家的跨境流动。从2012年起，APEC通过准谈判的方式达成了54种环境产品清单，各方承诺到2015年将这些产品的关税降低到5%以下。

更为重要的是，在亚太地区只有APEC能够担当协调各种自由贸易安排，促进FTAAP建设的角色，2010年在日本横滨APEC会议上，APEC经济领导人将APEC确定为FTAAP的“孵化器”，并承认TPP、10+3、10+6均为通向FTAAP的路径。2012年APEC领导人在符拉迪沃斯托克重申了APEC的这一职能。

近年来，APEC也将视野扩展到宏观经济的协调领域，绿色增长、韧性增长、可持续增长、创新增长等概念不断涌现。当前APEC面临的主要挑战来自于全球和地区经济前景的不确定性。因此，APEC在注意区域宏观经济政策协调的同时，还应发挥全球性作用，促进地区经济体改进经济发展模式，调整经济结构，刺激有效需求，恢复地区经济活力。毕竟在二十国集团（G20）之中，有10个成员是APEC成员。APEC的影响力由此可见一斑。

中国太平洋经济合作全国委员会是太平洋经济合作理事会（PECC）的中方成员，而PECC作为APEC的观察员，致力于通过学术交流和政策研讨，促进亚太地区的和平与繁荣。我会作为PECC的积极参与者，历年来密切跟踪亚太和东亚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促进国际交流，及时向国内外介绍区域经济合作的最新动态。本书是我会2012年12月初举行的题为“TPP的进展与



挑战”研讨会上的论文和有关区域合作的论文汇编。全书分5编，第一编为区域经济一体化理论探讨，第二编是TPP的进展、问题和面临的挑战，第三编是各方对TPP的应对策略；第四编是为APEC建言献策；第五编收录的文章探讨了区域经济一体化对中国的影响及对策。

希望本书能有助于对当前亚太和东亚区域经济一体化进程的了解，促进思想交流和对相关问题的讨论，并为决策者提供政策支持。

2013年9月30日于北京